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 年 11 月 25 日

連 絡 人：廖倪凰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37-353410 分機 321

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親臨苗檢「栗在守護 醫起來相助」 司法保護醫療關懷聯盟合作備忘錄簽約儀式

法務部鄭銘謙部長率同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張斗輝董事長、法務部保護司督導參事林嘉慧、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林錦村檢察長、法務部長辦公室主任陳玉萍等，於今(25)日早上 10 時 30 分，蒞臨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在苗栗司法大廈大廳見證苗栗地檢署、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陳有昆主任委員，與大千健康醫療體系徐千剛總裁、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陳敏雄副院長、苑裡李綜合醫院李順安董事長、良宜醫療團隊傅和田總裁，簽署「苗栗司法保護醫療關懷聯盟」合作備忘錄，開啟嶄新的司法保護里程碑。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轄區內弱勢犯罪被害人家庭「免掛號費」服務，未來更將持續推展相同服務至弱勢更生人及保護管束對象。

鄭部長於致詞時強調，馨生家庭因不同類型之犯罪行為，而導致經濟及家庭困境，須要政府及社會機構共同提供各項資源以協助走過困境。苗栗地區醫療聯盟的簽署，由共同簽署的醫療院所提供免掛號費醫療服務，減少馨生家庭醫療負擔，正足以彰顯以民為本的柔性司法精神，期盼藉由結合醫療資源，為馨生弱勢族家庭構築更加全面的支持網絡。鄭部長也特別感謝共同促成此次合作之各單位及醫療院所，並向與會嘉賓致以溫暖的勉勵與祝福。

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張斗輝董事長則表示苗栗地區醫療保護聯盟，含括山線、海線、苗栗北部及南部醫療院所，公私協力以提供居住在苗栗各鄉鎮的馨生家庭更周全的醫療服務，感謝參與的各醫療院所無私奉獻。另大千健康醫療體系徐千剛總裁則代表醫療院所

表示，透過與本署及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的合作，將醫療院所的資源，提供予因犯罪被害之馨生家庭，減少弱勢馨生家庭的經濟負擔，協助馨生家庭渡過犯罪被害後的困境，適足彰顯醫療院所與公家機關共同承擔社會責任，透過公私部門的合作，使社會更加安定。

會後，鄭部長一行至本署各辦公室慰勉同仁。鄭部長於 30 多年前，曾於新竹地檢署苗栗辦公室擔任檢察官，今日與幾位「苗辦」老同事重逢，回憶當年共事點滴，氣氛溫馨感人。

鄭部長於今(25)日午後，為更深入瞭解司法保護業務之各面向進展，先至晨曦會苗栗戒毒二村訪視，關懷更生人戒毒輔導情況，並致贈慰問品以表支持，並勉勵學員務必堅持下去以完成戒毒期程，重新展開無毒人生。其後，鄭部長再前往造橋鄉慰訪因職業災害致重傷的江先生及家屬。江先生因職業災害以致下半身不便於行，然透過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的協助，順利結束司法偵審程序，並獲取適當理賠。另由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引介物理治療師每週提供一次居家復健治療，在江太太及妻舅的細心照護下，今日已得以運用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補助購買的輔助器材，站立後在住宅門口行走數步，身體狀況已有明顯進步。江太太則在場向鄭部長表示，感謝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的幫忙，才能順利渡過各項難關。鄭部長除致贈慰問金以外，並肯定江先生及家屬勇於面對困境的精神，相信江先生及家屬的正能量，定能促使江先生早日恢復健康。

鄭部長此次親臨苗栗訪視，以實際行動推動司法與地方資源整合，彰顯「柔性司法」以人為出發點的核心價值。苗栗地檢署將持續推動並深化精進各項司法保護工作，連結各方面社會安全及預防網絡，讓人民能夠安心、社會能夠安定、生活能夠安寧。



法務部鄭銘謙部長於簽約儀式致詞



鄭銘謙部長、林嘉慧督導參事、張斗輝檢察長、林錦村檢察長、蔡宗熙檢察長與醫療院所代表合影



部長及來訪長官與苗栗地檢署同仁合影



部長與苗辦老同事話當年

部長於晨曦會勉勵學員



部長探訪職災被害人